毕业生就业形式及就业途径

**简介：**

毕业生就业形式及就业途径

◆毕业生就业的主要形式

◆录用。毕业生通过学校与用人单位签定就业协议书，到用人单位就业。

◆聘用。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已签定劳动合同，或用人单位出具接收函，到用人单位工作。

◆定向、委培毕业生回到原定向.委培单位就业。

◆毕业生以自主创业、自主就业等灵活的就业方式就业。

◆自主创业：指创立企业（包括参与创立企业），或是新企业的所有者.管理者。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

◆自由就业：指以个体劳动为主的一类职业，如家教、作家、翻译工作者、中介服务工作者等。

◆升学。包括毕业生报送、考取国内研究生等。

◆境外就业（出国）。毕业生出国留学和就业等（包含港澳地区就业）。

◆项目就业。毕业生参加国家、地方项目就业（选调生、西部计划特岗计划、三支一扶、村官、预征入伍等）。以上基层项目请在学校就业服务网的“新闻公告”栏查阅。

◆就业途径

◆各地人才“双选会”。

◆高校的毕业生就业部门/校园招聘会。

◆网络招聘：各类就业信息网站、各人事部门和教育部门的网站、微博等。

◆社会实践活动（如实习单位等）。

◆求职信、求职电话、登门拜访。

◆社会人际关系（家长及亲朋好友）。

◆导师、校友。

◆刊登求职广告（如报刊、图书、电视等）。

◆其他

◆网络招聘指导

网络招聘指导

1．如何收集信息

（1）登录正规的国家级或地市级官方人才网站收集有价值的信息。

（2）登录自己拟去就业地区高校就业服务网和相关学院网站收集信息。

（3）收集信息时，应注意的了解以下一些情况：一是了解当前国家及拟去就业地区的就业政策、就业审批程序等；二是了解所学专业当前及今后社会需求情况及拟去就业地区对该专业人才的需求状况等；三是了解拟去就业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环境、发展前景及能否适应由此产生的竞争和挑战；四是了解拟去就业目标单位的情况，如单位性质、经营状况、企业文化及招聘人才时的考核方法等。

2．如何筛选和利用获得的就业信息

毕业生通过上述渠道所收集到的原始就业信息可能比较杂乱，毕业生应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需求，对信息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有目的、有针对性地加以筛选处理，使获得的信息具有准确性、全面性和有效性的特点，使之更好地为自己的求职服务。在处理这些信息时应把握以下原则：

（1）掌握重点。将收集到的所有就业信息进行比较、初步筛选之后，把重点信息选出，标明并注意留存，一般信息则仅供参考。

（2）适合自己。每个人的情况不一样，毕业生应选择适合自己的信息，例如，如果想在安徽就业，就应经常关注安徽人才网等。

（3）注意信息的时效性。人才市场瞬息万变，用人单位发布需求信息后，随时都会收到毕业生的求职信息，及时与用人单位联系能体现出积极的态度，为求职成功增加砝码。因此，收集到就业信息后，应适时使用，以免过期。

3．网上投递简历

（1）看到招聘信息后，第一时间通过公司推荐的方式发送简历最有效。也就是要及时！

（2）因为网上投递而不是先面对面接触，所以简历言简意赅，突出重点，展现个人最真实、最闪亮的一面。

（3）真诚地表达自己对单位或公司的向往，说明自己经过思考后的职业规划。

（4）切记简历不要带附件（除非招聘方要求），以免被误认为垃圾邮件。

（5）对于一些大公司，因为每天收到很多简历，所以在投递时间上有些技巧！比如：尽量不要在晚间或周六日投递，因为主管不上班，你的简历很容易被其他人简历邮件覆盖而不能被对方发现；周一到周五，尽量在早上8点半左右投递，这样对方九点左右上班，你的简历会显示在对方邮件列表第一页；中午尽量在12点半左右投递，对方用完午餐，你的简历依然显示在第一页！

（6）很多公司的职位可能在你第一次投递时职位已满或根本没看见你的简历，所以可以每隔一定时间段，比如一月左右，再次投递一次。

（二）网络招聘的安全教育

1．预防网络招聘陷阱

（1）网络招聘陷阱五花八门，要经常上网了解和收集信息，以教育学生能自我应对不断变换的招聘陷阱。

（2）大学生需警惕的招聘陷阱（部分列举）

① 虚假广告——引诱求职者上当

② 招聘收费——名目多，防不胜防（法律规定用人单位不得向应聘者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押金或保证金），所以，以招聘之名非法敛财，那些任职初期需要先缴各种押金的用人单位是不合法的。）

③ 试用期——骗取廉价劳动力

④ 不公条约——口头承诺不兑现

⑤ 以招聘之名盗取个人信息（当对方要求你提供奇怪的证明材料时一定要多留个心眼，不要向根本不知底细的“招聘单位”透露任何个人隐私信息，一旦发现侵权迹象应当立即报案。）

⑥ 以招聘之名诱人犯罪（如果招聘者反复强调招聘职位轻松便能拿高薪，很有可能是在引诱你加入传销、色情及其他非法机构。）

⑦ 粉饰职位信息骗取劳动力（求职者不要被听上去体面的职位所迷惑，应仔细询问职位的工作内涵和细节。）

2．遇到问题如何解决

（1）及时将情况反馈给学院毕业班辅导员及主管就业负责领导，或反馈至就业中心，通过学校协助处理。

（2）根据遇到的具体情况，向公安机关举报，求助于当地维权机构如工商局、大学生就业维权促进会、网上就业维权平台等。

三、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和资源开展就业服务工作

（一）充分利用本校大学生就业服务网的信息。辅导员在指导毕业生就业和办理毕业生毕业手续工作中，可登录到本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网查阅有关就业政策和就业工作流程。

（二）充分利用QQ、飞信等网络通讯平台，提高工作效率。